

海口市气象局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文件

海气〔2022〕12号

海口市气象局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关于开展消博会防雷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

海口市各旅游景区、消博会接待酒店、会展场馆：

我市是雷电高发区，年平均雷暴日 84.3 天，雷电灾害时有发生。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做好消博会应急管理服务保障工作的部署和《海口市 2022 年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应急管理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应急管理组应急保障预案、工作方案的通知》（附件 1）要求，市气象局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将于文件印发之日起至

2022年7月下旬，对我市各旅游景区、消博会接待酒店和会展场馆等场所的防雷设施开展检查。

根据《海口市气象局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防雷安全工作的通知》（附件2）规定，各生产经营单位承担防雷安全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防雷安全第一责任人。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建立健全防雷安全工作制度，制定并实施防雷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指定专门的部门和人员负责防雷安全工作，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等级的防雷检测单位对防雷设施进行检测，防雷设施每年必须检测一次，其中易燃易爆等危险场所的防雷设施每半年必须检测一次。各生产经营单位对检查、检测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组织整改，确保防雷设施正常有效。

一、检查对象

全市各旅游景区，消博会接待酒店、会展场馆等。

二、检查内容

1. 建（构）筑物、电子系统等是否依法安装雷电防护装置；
2. 2017年6月份以前新（改、扩）建的防雷工程是否依法经过气象主管机构对设计图纸的核准和对防雷工程的竣工验收；
3. 防雷设施是否进行定期检测，经检测不合格的是否及时整改；
4. 是否明确防雷安全管理责任部门或责任人；
5. 防雷安全教育、防雷安全日常管理、雷击事故应急处置、雷击事故报告等的落实情况。

三、检查时间

2022年6月24日-7月25日。

四、备查材料

1. 《防雷装置检测报告》《防雷装置检测合格证》;
2. 有防雷装置整改的需提供防雷装置整改意见书;
3. 2017年6月份以前新(改、扩)建防雷工程的单位需提供《防雷装置设计核准书》和《防雷装置验收合格证》;
4. 防雷安全管理相关档案材料。

请相关单位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准备,积极配合做好迎检工作。

- 附件: 1. 海口市2022年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应急管理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应急管理组应急保障预案、工作方案的通知
2. 海口市气象局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防雷安全工作的通知



海口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2022年6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 周过海, 电话: 13617515526; 孙军, 电话: 13976570692)

Faint, illegible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海口市气象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4日印发